

证券代码：834811

证券简称：维尔达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因前市场环境，根据发展战略需要，以及为了更好地整合资源，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经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股转公告[2026]45 号)，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2 月 12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9,007,9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812%。《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同意股数

19,007,91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公司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表决中，合计持有公司 94.812% 股份的股东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尚余异议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40,090 股。异议股东为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的股东，共计 7 名。

上述 7 名异议股东中，其中已取得有效联系的股东为 6 名，未取得有效联系的股东为 1 名。已取得有效联系的 4 名股东已向公司申请回购，已完成回购协议的签署；已取得有效联系的 2 名股东选择继续持有；剩余 1 名异议股东因电话未接通、短信未回复等客观原因暂未取得联系，该名股东持股数量为 3000 股，持股比例 0.0150%。后续公司将继续与异议股东保持联系，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告妥善处理异议股东的诉求。公司在终止挂牌后，将按照《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继续履行相关义务。

综上，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投资者保护义务，保障了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亚晴

联系电话：0316-2555512

邮箱：wangyaqing@willsoft.com.cn

联系地址：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祥云道荣盛发展大厦 1 幢 1 单元 1701-1707 室

五、 备查文件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股转公告[2026]45号)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